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47/19-2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號：CB1/PL/CI

工商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9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 11 時 30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吳永嘉議員, BBS, JP (主席)
楊岳橋議員(副主席)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陳健波議員, G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蔣麗芸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柯創盛議員, MH

容海恩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張國鈞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陳凱欣議員

列席議員 :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缺席委員 : 石禮謙議員, GBS, JP
郭榮鏗議員
鍾國斌議員
朱凱迪議員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林蔭傑先生

列席職員 : 助理秘書長 1
薛鳳鳴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3
何潔屏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8
羅偉志先生

議會秘書(1)3
林蓬源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1
張雪嫻女士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2
林瑞萍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3
梁美琮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8

邱寶雯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9

盧惠銀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10

張婉霞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1)3

葉毅虹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正副主席

(立法會 CB(1)4/19-20 號 文件附錄 III) —— 工商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立法會 CB(1)4/19-20 號 文件附錄 IV) —— 與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有關的政府諮詢團體一覽表)

選舉主席

工商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現任主席姚思榮議員主持 2019-2020 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主席的選舉。他邀請委員提名主席一職的人選。

2. 何俊賢議員提名吳永嘉議員，這項提名獲黃定光議員附議。吳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姚思榮議員宣布，吳永嘉議員當選為 2019-2020 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主席。吳議員繼而接手主持會議。

選舉副主席

3. 主席邀請委員提名 2019-2020 年度會期副主席一職的人選。胡志偉議員提名楊岳橋議員，這項提名獲陳志全議員附議。楊議員接受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主席宣布，楊岳橋議員當選為 2019-2020 年度會期的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19-2020 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4. 委員察悉 2019-2020 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的擬議例會日期，並商定一如上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在 2019-2020 年度會期日後的例會，將於每月第三個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2019-2020 年度會期事務委員會的會議時間表，將於會議後送交委員參閱。

(會後補註：事務委員會 2019-2020 年度會期的會議時間表，已於 2019 年 10 月 18 日隨 CB(1)26/19-20 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1)4/19-20 號 —— 待議事項一覽
文件附錄 V 表)

立法會 CB(1)4/19-20 號文件 —— 跟進行動一覽
附錄 VI 表)

2019 年 10 月 29 日的政策簡報會及會議

5.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 201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以(a)聽取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和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9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及(b)討論政府當局支援中小型企業("中小企")的新措施。

2019-2020 年度會期的工作計劃

6. 委員察悉，一如過往的做法，主席及副主席會與政府當局會面，討論事務委員會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6 月例會的工作計劃。

(會後補註：有關 2019-2020 年度會期工作計劃的非正式會議，將於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2 時至 3 時在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4 舉行。)

秘書

7. 主席邀請委員就待議事項一覽表("一覽表")提出意見。他亦表示，如委員有任何建議的討論事項，他們可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前以書面形式通知秘書有關詳情。姚思榮議員及盧偉國議員關注到，近日的社會事件對各行各業(特別是中小企和微型企業)營商環境的影響。姚議員察悉，政府當局將會在 2019 年 10 月 29 日下次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及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擬議優化措施，以及擬在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開設的新信貸擔保產品。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向委員簡介：(a)政府當局就目前經濟不明朗情況對本港企業(特別是中小企和微型企業)的經濟影響所作的評估(包括數字)；及(b)政府當局擬推出的其他額外特別措施，以助減輕本港企業的負擔。主席指示秘書與政府當局跟進委員的建議。

(會後補註：秘書已於 2019 年 10 月 18 日致函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轉達委員在上文第 7(a)及(b)段提出的建議，以供政府當局作出回應。另一方面，秘書處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的指定期限前並沒有接獲委員的建議討論事項。)

秘書

8. 周浩鼎議員表示，美國眾議院於 2019 年 10 月 15 日通過的《2019 年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或會對香港經濟帶來負面影響及有損各行各業的營商環境。他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與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相關事宜。林健鋒議員及梁美芬議員提出類似的關注。梁議員進一步表示，事務委員會可視乎情況考慮邀請各行各業相關組織及主要持份者的代表出席擬議的聯席會議，就相關課題表達意見。

秘書

9. 邵家輝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可考慮致函美國國會，就《2019 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所引發的示威活動，解釋香港的實際情況。他又要求政府當局在其提交供 2019 年 11 月 19 日會議討論的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經貿辦")工作報告中，提供資料說明經貿辦在過去

數個月就這方面向美國及歐洲各國政府解釋香港的實際情況所作出的努力。林健鋒議員表示，事務委員會應考慮向國際社會發布有關近日社會事件對本港經濟影響的所有確實資料，以釐清國際社會在過去數個月可能存有的錯誤觀念及誤解。

IV. 其他事項

10. 委員察悉在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成立的美容業儀器規管和發展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聯合小組委員會")，已於 2018 年 12 月展開工作，並將於 2019 年 12 月完成其工作。倘若兩個事務委員會同意，兩個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將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獲邀參加聯合小組委員會，而聯合小組委員會現有的委員則無需再次加入，因為議員加入成為小組委員會的委員後，其委員身份會一直維持至該小組委員會完成工作為止，除非該名議員退出小組委員會。委員又察悉，聯合小組委員會將會在其本年度會期首次會議上決定是否需要重新選舉主席及副主席。委員察悉上述安排，並無提出異議。

(會後補註：衛生事務委員會在其 2019 年 10 月 21 日的會議上察悉並同意上述重新示明加入聯合小組委員會的安排。聯合小組委員會將於 2019 年 11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 2019-2020 年度會期首次會議。)

1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 50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10 月 28 日